

## 彰化縣教師會 函

地址：51050彰化縣員林市永興街113號  
承辦人：秘書汪秀瑄  
電話：048382438  
傳真：048382436  
電子信箱：cta92199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110彰縣教師字第110000018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研習課程表 (0000183A00\_ATTCH1.docx)

主旨：請貴校協助公告110年11月24日（星期三）新修正教師法暨其子法法制運作專業實踐之教師研習，如說明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5月3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0435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（二）主辦單位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

（三）承辦單位：彰化縣教師會

（四）協辦單位：彰化縣教師職業工會、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

（五）研習日期：110年11月2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：00-4：30。

（六）研習地點：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成功大樓1樓視訊中心。



人事室 收文:110/11/10



110110041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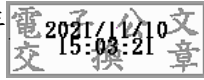
有附件

(七)研習代碼：3284537，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
三、請各校派員參加並惠予公假排代。

正本：彰化縣國民小學、彰化縣國民中學、彰化縣國立高中職、彰化縣立高中職、彰化縣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會自存



理事長 方仁瑞

裝

訂

線

